

109 學年度設計學院「新媒體設計學程」課程標準

	課程類別	科目	學分數	開課系別
新 媒 體 設 計 學 程 至 少 應 修 12 學 分	專業必修課程 (共2學分)	創意思考與企畫	2	視傳系/數媒系/創設系
	專業選修課程 (共38學分，至少 應修10學分)	概念設計	2	數媒系
		數位後製剪輯	3	數媒系
		商業影片製作	3	數媒系
		微電影拍攝與製作	3	資管系
		遊戲美術設計	2	數媒系
		互動網頁設計(一)	2	數媒系
		網頁設計	2	視傳系
		多媒體網頁設計	3	資管系
		電腦繪圖(一)	2	視傳系
		電腦繪圖	3	資管系
		數位出版設計	3	視傳系
		3D 模型設計	3	數媒系
		電腦輔助工業製圖	3	創設系
		產品造形設計	2	創設系
產品色彩計劃	2	創設系		

註：1、專業必修課程（2學分）、專業選修課程（38學分）。

2、新媒體設計學程至少應修12學分。